

高校改革与发展参考

2010年第19期(总第40期)

中国矿业大学发展规划处

二〇一〇年十月二十日

【编者按】2010年7月29日,《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规划纲要(2010-2020)》正式对外颁布。按照面向现代化、面向世界、面向未来的要求,适应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建设创新型国家的需要,坚持育人为本,以改革创新为动力,以促进公平为重点,以提高质量为核心,全面实施素质教育,推动教育事业在新的历史起点上科学发展,加快从教育大国向教育强国、从人力资源大国向人力资源强国迈进,为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和人类文明进步作出更大贡献。本期《高校改革与发展参考》继续聚焦此纲要,收集近阶段关于教育改革与发展的最新动态和纲要内容的解读作为本期内容,供各位校领导参考。

本期目录

解读

《教育规划纲要》的理念与政策创新3

专家视角

社会愈发达，愈需“有教无类”20

高校建设

安徽 14 所新建本科院校组建联盟 从单兵到抱团22

《教育规划纲要》的理念与政策创新

杨银付(国家教育发展研究中心教育政策评估室主任、研究员)

[摘要]《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主题是建设人力资源强国,主线是推动教育事业科学发展,灵魂是改革创新。《教育规划纲要》的重要理念与政策创新表现在坚持教育优先发展、坚持教育以人为本、坚持促进教育公平、坚持提高教育质量、构建终身学习体系、建设现代学校制度、教育大计教师为本、信息化带动现代化、教育内外形成合力、科学决策民主决策等方面。

教育事业科学发展的问題已经比以往更为迫切地摆到了我们的面前。胡锦涛同志2010年7月在全国教育工作会议上的讲话,集中阐述了教育事业科学发展问题。同月,党中央、国务院印发了《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以下简称《教育规划纲要》),这是指导未来10年我国教育改革发展的重耍纲领性文件。《教育规划纲要》序言明确指出,“坚持育人为本,以改革创新为动力,以促进公平为重点,以提高质量为核心,全面实施素质教育,推动教育事业在新的历史起点上科学发展,加快从教育大国向教育强国、从人力资源大国向人力资源强国迈进,为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和人类文明进步作出更大贡献”,道出了《教育规划纲要》的使命与主旨。

笔者认为,整个《教育规划纲要》贯穿一个主题、一个主线和一个灵魂,主题是建设人力资源强国,主线是推动教育事业科学发展,灵魂则是改革创新。《教育规划纲要》之所以能得到全社会较高的满意度,其中重要一点就是敢于正视问题,坚持改革创新。围绕推动教育事业科学发展的总体要求与核心理念,《教育规划纲要》首次明确提出了“优先发展、育人为本、改革创新、促进公平、提高质量”的20字工作方针;在工作方针统领下,《教育规划纲要》在总体战略、发展任务、体制改革、保障措施等四个部分都有许多重要的理念与政

策创新。本文试从十个方面来阐述其中一些重要的理念与政策创新。需要说明的是，《教育规划纲要》注重整体设计，许多理念与政策创新为了多重目的，例如共享优质教育资源，既是促进教育公平之举，又是提高教育质量之举，但为了叙述的方便只能在一处说明。同时，本文对《教育规划纲要》创新点的阐述并非是完全的，只是略述其要。

一、坚持教育优先发展

教育是一个民族最根本的事业，是国家和民族的未来。强国必强教，强国先强教。中国未来发展，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关键在人才，基础在教育。《教育规划纲要》明确把“优先发展”作为我国教育改革发展 20 字方针之首，强调坚持把教育摆在优先发展的战略地位。

《教育规划纲要》序言和第二、三、五十六、五十七、五十八条以及“发展任务”各章和最后的“实施”中，都或直接或间接地强调落实教育优先发展的要求。

坚持教育优先发展并不是一个新命题。自 1982 年 9 月党的十二大首次将教育确定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重点之一”以来，教育的重要性和教育优先发展的必要性始终被认可和强调。《教育规划纲要》在这方面的主要创新在于：一是把“优先发展”纳入“科学发展”的范畴。提出“各级党委和政府要把优先发展教育作为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的一项基本要求”，落实领导责任。二是把“三个优先”作为教育优先发展的基本要求。强调“切实保证经济社会发展规划优先安排教育发展，财政资金优先保障教育投入，公共资源优先满足教育和人力资源开发需要”。三是以战略目标体现教育优先发展。《教育规划纲要》明确提出，“到 2020 年，基本实现教育现代化，基本形成学习型社会，进入人力资源强国行列”的战略目标，相比本世纪中叶基本实现国家现代化目标，“两基本一进入”本身就体现了教育的优先发展。四是以教育投入保障教育优先发展。《教育规划纲要》明确指出，“教育投入是支撑国家长远发展的基础性、战略性投资，是教育事业的物质基础，是公共财政的重要职能。要健全以政府投入为主、多渠道筹集教育经费的体制，大幅度增加教育投入。”

改革开放以来，全国财政性教育经费从 1978 年的 79 亿元增加到

2009年的1 1975 亿元，年均增长率达 17.6%。但 1993 年《中国教育改革和发展纲要》提出的到 2000 年财政性教育经费占国民生产总值 4% 的目标迄今尚未实现，中央和全社会对此高度关注。这次《教育规划纲要》再次明确提出，“提高国家财政性教育经费支出占国内生产总值比例，2012 年达到 4%”，要求“把教育作为财政支出重点领域予以优先保障”。在这方面提出了相关政策创新和实施举措。一是首先要增加财政预算内教育经费。《教育规划纲要》明确要求“优化财政支出结构”，进一步提高财政教育支出占财政支出的比重。并明确提出“年初预算和预算执行中的超收收入分配都要体现法定增长要求”，从而真正保证《教育法》所要求的“三个增长”。二是要增加财政性教育经费。《教育规划纲要》明确要求“统筹各项收入”、“探索政府收入统筹用于支持教育的办法”，财政部门也已表示，通过完善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制度、统筹相关政府性基金收入用于教育等措施，积极拓宽财政性教育经费来源渠道。三是要增加教育经费总量。强调社会投入是教育投入的重要组成部分，充分调动全社会办教育的积极性，扩大社会资源进入教育途径，鼓励和引导社会力量捐资、出资办学，多渠道增加教育投入。四是强调以标准建设和标准提高促发展。《教育规划纲要》明确要求“各地根据国家办学条件基本标准和教育教学基本需要，制定并逐步提高区域内各级学校学生人均经费基本标准和学生人均财政拨款基本标准”。五是注重投入体制机制建设。《教育规划纲要》明确要求“义务教育全面纳入财政保障范围，实行国务院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根据职责共同负担，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负责统筹落实的投入体制。进一步完善中央财政和地方财政分项目、按比例分担的农村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提高保障水平”；“非义务教育实行以政府投入为主、受教育者合理分担、其他多种渠道筹措经费的投入机制”。要求“完善捐赠教育激励机制，落实个人教育公益性捐赠支出在所得税税前扣除规定”等。

二、坚持教育以人为本

科学发展观的核心是以人为本。教育是培养人的事业，更要坚持教育以人为本。《教育规划纲要》在“工作方针”、“战略主题”和“人

人才培养体制改革”等章节中，多次阐述教育以人为本；在“战略目标”、“师德建设”和“发展任务”等各章节，也都或多或少涉及。

坚持教育以人为本，具有丰富的内涵。《教育规划纲要》的相关创新有六个方面。一是把“育人为本”作为教育改革发展工作方针的重要内容。这是以人为本在教育领域中的具体体现，是对教育工作的根本要求。二是把“坚持以人为本全面实施素质教育”作为教育发展的战略主题。把“坚持以人为本”与“全面实施素质教育”联系起来，这是对1999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教育改革全面推进素质教育的决定》（以下简称《素质教育决定》）的发展。这是贯彻党的教育方针的时代要求，其核心是解决好培养什么人、怎样培养人的重大问题。三是在教育目的上牢固树立学生全面发展为本的理念。人既是教育的对象，又是教育的目的。《教育规划纲要》多次强调，“把促进学生健康成长作为学校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深化教育体制改革，关键是更新教育观念，核心是改革人才培养体制，目的是提高人才培养水平”。明确提出了“三个坚持”即坚持德育为先、坚持能力为重、坚持全面发展的素质教育推进思路，强调“重点是面向全体学生、促进学生全面发展，着力提高学生服务国家服务人民的社会责任感、勇于探索的创新精神和善于解决问题的实践能力”，明确提出社会责任感培养的问题，这是对1999年《素质教育决定》的又一个发展。四是在教育过程中更加注重培育学生的主动精神。《教育规划纲要》明确指出，“要以学生为主体，以教师为主导，充分发挥学生的主动性，把促进学生健康成长作为学校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关心每个学生，促进每个学生主动地、生动活泼地发展，尊重教育规律和学生身心发展规律，为每个学生提供适合的教育”。注重学思结合，尤其强调“倡导启发式、探究式、讨论式、参与式教学，帮助学生学会学习。激发学生的好奇心，培养学生的兴趣爱好，营造独立思考、自由探索、勇于创新的良好环境”，凸显了对学生主体地位和主动精神的尊重和弘扬。五是强调发展学生的个性。《教育规划纲要》在不同地方强调，要坚持“全面发展与个性发展的统一”，“促进学生全面而有个性的发展”，“树立多样化人才观念，尊重个人选择，鼓励

个性发展，不拘一格培养人才”，“关注学生不同特点和个性差异，发展每一个学生的优势潜能”，鼓励学生的个性发展和创造性思维。六是强调切实“减轻中小学生学习负担”。《教育规划纲要》指出，“过重的课业负担严重损害儿童少年身心健康。减轻学生课业负担是全社会的共同责任，政府、学校、家庭、社会必须共同努力，标本兼治，综合治理。把减负落实到中小学教育全过程，促进学生生动活泼学习、健康快乐成长。”特别指出，要“率先实现小学生减负”，“给学生留下了解社会、深入思考、动手实践、健身娱乐的时间”。并具体提出了“建立学生课业负担监测和公告制度”、“各种等级考试和竞赛成绩不得作为义务教育阶段入学与升学的依据”等新举措。针对我国中小学生学习视力不良的状况，《教育规划纲要》明确提出“保护学生视力”，这也是中央关于教育的综合纲领性文件中首次明确关注这一具体问题。

三、坚持促进教育公平

教育公平是人生公平的起点，是社会公平的基础。把促进公平作为国家基本教育政策，是办好人民满意教育的需要，也是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必然要求。《教育规划纲要》把“促进公平”作为教育改革发展工作方针的重要内容，提出“关键是机会公平，基本要求是保障公民依法享有受教育的权利，重点是促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和扶持困难群体，根本措施是合理配置教育资源，向农村地区、边远贫困地区和民族地区倾斜，加快缩小教育差距。”在《教育规划纲要》总体战略、发展任务、体制改革、保障措施等各个部分中，都强调促进教育公平，也体现了以发展促公平、以改革促公平、以项目支持促公平的基本思路。

在促进教育公平方面，《教育规划纲要》的主要政策创新有如下六个方面。一是健全国家助学体系保障入学机会公平。“建立普通高中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国家资助制度”，“设立研究生国家奖学金”，“逐步对农村家庭经济困难和城镇低保家庭子女接受学前教育予以资助”。这三项新政策与原有的“义务教育免杂费”、“普通高校国家助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和国家奖学金制度”、“(逐步实行)中等职业教

育免费制度”等一起，实现了各级各类教育国家助学体系全覆盖，并提出“建立国家奖助学金标准动态调整机制”。二是合理配置教育资源保障教育过程公平。这突出反映在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方面，要求“建立健全义务教育均衡发展保障机制，推进义务教育学校标准化建设，均衡配置教师、设备、图书、校舍等资源”，“建立城乡一体化义务教育发展机制”。三是缩小地区教育差距。为保障各民族儿童少年平等受教育权利，促进各民族共同发展，《教育规划纲要》单设了“民族教育”一章，专设了“发展民族教育”重大项目，彰显了国家对发展民族地区教育的支持。此外将启动“民族地区、贫困地区农村小学生营养改善计划”，意义深远。为促进中西部地区发展，设立支持地方高等教育专项资金，实施“中西部高等教育振兴计划”。四是保障特殊群体平等受教育机会。为保障残疾儿童少年接受良好教育，《教育规划纲要》单设了“特殊教育”一章，专设了“发展特殊教育”重大项目。为保障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平等接受义务教育，强调“坚持以输入地政府管理为主、以全日制公办中小学为主”，从“流入地”到“输入地”，一字之差，反映出人们认识上的进一步提升，如温家宝同志所指出的，“我们所做的一切都是要让人民生活得更加幸福、更有尊严，让社会更加公正、更加和谐”；尤其是明确提出，“研究制定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接受义务教育后在当地参加升学考试的办法”，体现了整体设计的思路。为保障留守儿童健康成长，明确提出“建立健全政府主导、社会参与的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动态监测机制”，确保适龄儿童少年不因家庭经济困难、就学困难、学习困难等原因失学。五是以规则和制度环境公平保障和大力支持民办教育发展。把民办教育视为教育事业发展的重要增长点和促进教育改革的重要力量，强调“依法落实民办学校、学生、教师与公办学校、学生、教师平等的法律地位”，“清理并纠正对民办学校的各类歧视政策”。同时，“积极探索营利性和非营利性民办学校分类管理”，规范管理。六是促进考试招生公平。明确提出“有利于科学选拔人才”、“有利于促进学生健康发展”和“有利于维护社会公平”的考试招生改革三原则，明确提出“清理并规范升学加分政策”。

四、坚持提高教育质量

质量是教育工作的生命线。提高教育质量，是实现我国由教育大国向教育强国、由人力资源大国向人力资源强国转变的关键。就满足人民需要而言，有学上的问题基本解决，但上好学的问题依然突出，接受良好教育成为人民群众的强烈期盼。《教育规划纲要》把“提高质量”作为教育改革发工作方针的重要内容，强调“把提高质量作为教育改革发展的核心任务”。提高质量与促进公平成为我国教育改革发展的两大战略重点。与促进公平一样，提高质量的要求贯穿在整个《教育规划纲要》文本中。

在提高教育质量方面，《教育规划纲要》强调以下理念创新。一是“树立以提高质量为核心的教育发展观”。2009年，我国小学学龄人口入学率达到99.4%，初中阶段毛入学率99%，高中阶段毛入学率79.2%，高等教育毛入学率24.2%。我国已成为世界上教育规模最大的国家，同发达国家的教育差距主要集中在教育质量上，必须以提高质量为核心，坚持规模和质量统一，注重教育内涵发展。二是树立科学的教育质量观。“把促进人的全面发展、适应社会需要作为衡量教育质量的根本标准”。学生思想道德素质、科学文化素质和健康素质明显提高，各类人才服务国家、服务人民和参与国际竞争能力显著增强。同时在学校发展上，“鼓励学校办出特色、办出水平”；在学生发展上，鼓励学生“个性发展”。在《教育规划纲要》文本中，“特色”一词使用达23次之多。三是形成“各类人才辈出、拔尖创新人才不断涌现的局面”。“努力培养造就数以亿计的高素质劳动者、数以千万计的专门人才和一大批拔尖创新人才”，把普遍培养人的创造性与培养拔尖创新人才有机统一起来。

在提高教育质量方面，《教育规划纲要》明确要求“建立健全教育质量保障体系”，提出了一系列政策创新。一是以标准建设促提高。《教育规划纲要》全文提到“标准”一词共42处。要求建立的与质量相关的标准有十类：分别是办学标准，见于《教育规划纲要》第六、九、十四、二十七、三十、四十六、五十七、六十六等条，提出义务教育学校标准化等；生均经费标准，见于第三十、五十七、六十七等

条，提出各地根据办学条件标准制定生均经费标准；教师资格标准，见于第六、八、十四、五十五、六十六等条；教师编制标准，见于第四十六、五十五、六十七等条；教师津贴补贴标准，见于第五十四条；课程标准，见于第八、十七、三十六等条；质量标准，见于第二、八、三十三等条；信息化标准，见于第五十九、六十一等条；学费标准，见于第五十六条；资助标准，见于第五十七条。此外第四十四、四十七、五十等条涉及综合性的“教育标准”。其中，“制定教育质量国家标准”对提高我国各级各类教育质量具有基础性意义。二是牢固确立人才培养在学校工作中的中心地位。“把教学作为教师考核的首要内容，把教授为低年级学生授课作为重要制度”，“建立以提高教育质量为导向的管理制度和工作机制，把教育资源配置和学校工作重点集中到强化教学环节、提高教育质量上来”。三是创新人才培养模式。《教育规划纲要》明确提出要树立系统培养观念，推进小学、中学、大学有机衔接，教学、科研、实践紧密结合，学校、家庭、社会密切配合，加强学校之间、校企之间、学校与科研机构之间合作等多种联合培养方式，“形成体系开放、机制灵活、渠道互通、选择多样的人才培养体制”。明确提出“三个注重”，即注重学思结合、注重知行统一、注重因材施教。具体举措还包括“推进分层教学、走班制、学分制、导师制等教学管理制度改革”，“实行弹性学制，促进文理交融”，“改进优异学生培养方式，在跳级、转学、转换专业以选修更高学段课程等方面给予支持和指导”，开展“拔尖创新人才培养改革试点”，“建立创新人才培养基地”等。义务教育“推行小班教学”，普通高中“逐步消除大班额现象”。在第六十七条“改革试点”中专列“拔尖创新人才培养改革试点”，体现了对如何培养创新人才的特别关注。四是分类管理办出特色。在高等教育领域建立分类体系，发挥政策指导和资源配置的作用，“引导高校合理定位，克服同质化倾向，形成各自的办学理念和风格，在不同层次、不同领域办出特色，争创一流”。

“加快创建世界一流大学和高水平大学的步伐，培养一批拔尖创新人才，形成一批世界一流学科，产生一批国际领先的原创性成果”。适应国家和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建立动态调整机制，不断优化高等

教育结构，“重点扩大应用型、复合型、技能型人才培养规模。加快发展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五是改进学校督导评估。通过督导评估，鼓励学校办出特色和水平。在“985工程”和优势学科创新平台建设、“211工程”和特色重点学科项目实施过程中，《教育规划纲要》明确提出要“以重点学科建设为基础”，突出学科导向；“改进管理模式，引入竞争机制，实行绩效评估，进行动态管理”，这种绩效评估与激励的模式，有利于增强学校致力于提高教育质量的内驱力。此外，要建立高等学校质量年度报告发布制度。六是以扩大开放促提高。《教育规划纲要》首次明确提出“提高我国教育国际化水平”，开展多层次、宽领域的教育交流与合作，借鉴国际上先进的教育理念和教育经验，促进我国教育改革发展，提升我国教育的国际地位、影响力和竞争力。具体举措包括支持一批示范性中外合作办学机构；支持在高校建设一批国际合作联合实验室、研究中心；引进一大批海外高层次人才；开展大中小学校长和骨干教师海外研修培训；提高高等学校聘任外籍教师的比例等。

五、构建终身学习体系

21世纪是一个终身学习的时代。《教育规划纲要》把基本形成全民学习、终身学习的学习型社会作为2020年我国教育改革的三大战略目标之一。这就要着力“构建体系完备的终身教育”。《教育规划纲要》在“战略目标”中明确提出了构建终身学习体系的任务。同时，《教育规划纲要》首次将“继续教育”列为单独的一章。在“战略主题”、“人才培养体制改革”、“推进依法治教”和“发展任务”各章节中也渗透着终身学习的要求。此外，在第六十七条“组织开展改革试点”中，明确把“终身教育体制机制建设”作为试点项目。

构建终身学习体系，《教育规划纲要》提出以下基本要求。一是加快发展继续教育。继续教育是面向学校教育之后所有社会成员的教育活动，特别是成人教育活动，是终身学习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教育规划纲要》提出了“从业人员继续教育年参与率达到50%”的要求。二是要以终身学习理念改革学校教育。在“人才培养体制改革”一章中明确提出，“树立终身学习观念，为持续发展奠定基础”。在战

略主题中提出“坚持能力为重。优化知识结构，丰富社会实践，强化能力培养。着力提高学生的学习能力、实践能力、创新能力，教育学生学会知识技能，学会动手动脑，学会生存生活，学会做人做事，促进学生主动适应社会，开创美好未来”，也反映了终身学习的要求，在基础教育阶段就要让学生打好基础，学会学习，养成自主学习能力，从而实现终身可持续发展。又如，《教育规划纲要》职业教育一章明确提出，职业教育要面向人人、面向社会，适应经济发展方式转变和产业结构调整要求，体现终身教育理念，培养就业创业能力。三是各级各类教育要协调发展。《教育规划纲要》综合考虑我国学龄人口变化情况、经济社会发展要求、人民群众受教育需要和经济社会发展条件，提出了2020年学前一年毛入园率95%，学前三年毛入园率70%，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95%，高中阶段毛入学率90%、高等教育毛入学率40%的发展目标，届时，我国幼儿园在园人数将达到4000万人，九年义务教育在校生1.65亿人，高中阶段教育在校生4700万人，高等教育在学总规模3550万人，努力体现各级各类教育协调发展的要求。《教育规划纲要》还指出，“根据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合理确定普通高中和中等职业学校招生比例，今后一个时期总体保持普通高中和中等职业学校招生规模大体相当”，体现了在教育结构上立足国情、实事求是的要求。四是各级各类教育要相互沟通衔接。正如《教育规划纲要》所指出的，“学历教育和非学历教育协调发展，职业教育和普通教育相互沟通，职前教育和职后教育有效衔接。”强调要搭建终身学习“立交桥”，提供多次选择机会，满足个人多样化的学习和发展的需要。又如《教育规划纲要》要求，形成“体现终身教育理念、中等和高等职业教育协调发展的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完善职业学校毕业生直接升学制度，拓宽毕业生继续学习渠道”，实际上也体现了沟通衔接的要求。

具体在继续教育方面，《教育规划纲要》也提出了理念与政策创新。一是更新继续教育观念。强调“以加强人力资源能力建设为核心，大力发展非学历继续教育，稳步发展学历继续教育”，体现了继续教育发展的方向选择。二是统筹扩大继续教育资源总量。鼓励学校、科

研究所、企业等相关组织开展继续教育。加强城乡社区教育机构和网络建设，开发社区教育资源。大力发展现代远程教育，建设以卫星、电视和互联网等为载体的远程开放继续教育及公共服务平台，为学习者提供方便、灵活、个性化的学习条件。三是创新继续教育管理制度。如建立“学分银行”，建立继续教育学分积累与转换制度等，实现不同类型学习成果的互认和衔接。

六、建设现代学校制度

学校是教育的细胞，建设现代学校制度是我国教育体制改革的重要内容，直接关系到人才培养。《教育规划纲要》把“建设现代学校制度”单列一章，反映出对这一问题的高度重视，并有许多重要创新。

建设现代学校制度涉及的第一个问题是政校关系。现代学校制度与教育管理体制、办学体制等密切相关。世纪之交进行的高等教育管理体制改革，在根本上改变了中央业务部门办学的局面，变“条块分割”为“块块为主”、条块有机结合，但是政校关系的面貌没有大的变化。《教育规划纲要》在建设现代学校制度上首先指向“政校分开，管办分离”，提出“适应中国国情和时代要求，建设依法办学、自主管理、民主监督、社会参与的现代学校制度，构建政府、学校、社会之间新型关系”。这里的核心就是政府转变职能，实现从办教育到管教育的转变。这是一个重大的理念创新。在“管理体制变革”一章中，《教育规划纲要》进一步具体明确了政府管理教育的职能，即“各级政府要切实履行统筹规划、政策引导、监督管理和提供公共教育服务的职责，建立健全公共教育服务体系，逐步实现基本公共教育服务均等化，维护教育公平和教育秩序”，“改变直接管理学校的单一方式，综合应用立法、拨款、规划、信息服务、政策指导和必要的行政措施，减少不必要的行政干预”。这也就意味着落实和扩大学校办学自主权，依法保障学校充分行使办学自主权和承担相应责任。在高等教育方面，《教育规划纲要》重申了《高等教育法》所提出的高等学校“七自主”权利。建设现代学校制度涉及的第二个问题是学校内部治理结构。《教育规划纲要》特别关注高等教育，提出“完善中国特色现代大学制度”，其内涵与创新包括以下几点。一是公办高等学校要坚持

和完善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并研究制定实施意见。在此基础上，充分发挥学术委员会作用，探索教授治学的有效途径，加强教职工代表大会、学生代表大会建设，发挥群众团体作用。二是加强章程建设。各类高校应依法制定章程，依照章程规定管理学校。三是探索建立高等学校理事会或董事会。健全社会支持和监督学校发展的长效机制。四是推进专业评价。鼓励开展第三方评估。探索与国际高水平教育评价机构合作，形成中国特色学校评价模式。在民办学校方面，强调民办学校依法设立理事会或董事会，保障校长依法行使职权，逐步推进监事制度，并“积极探索营利性和非营利性民办学校分类管理”。

建设现代学校制度涉及的第三个问题是克服行政化倾向。《教育规划纲要》指出，“随着国家事业单位分类改革推进，探索建立符合学校特点的管理制度和配套政策，克服行政化倾向，取消实际存在的行政级别和行政化管理模式。”

七、教育大计教师为本

百年大计，教育为本；教育大计，教师为本。教师是学校的第一资源，也是提高教育质量的关键。《教育规划纲要》提出，“努力造就一支师德高尚、业务精湛、结构合理、充满活力的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

在加强教师队伍建设方面，《教育规划纲要》提出如下理念与政策创新。一是坚持以重点带动全局。以农村教师为重点，提高中小学教师队伍整体素质；以“双师型”教师为重点，加强职业院校教师队伍建设；以中青年教师和创新团队为重点，建设高素质的高校教师队伍。所提出的具体项目还包括：对专科学历以下小学教师进行学历提高教育，使全国小学教师学历逐步达到专科以上水平；按照终身学习的要求，对中小学教师实行每五年一周期的全员培训；加强农村中小学薄弱学科教师队伍建设，重点培养和补充一批边远贫困地区和革命老区急需紧缺教师；加大民族地区双语教师培养培训力度；依托相关高等学校和大中型企业，共建“双师型”教师培养培训基地；实施海外高层次人才引进计划、“长江学者奖励计划”和“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等人才项目，为高校集聚具有国际影响的学科领军人才。二

是创新教师管理制度。如提高教师任职学历标准；建立教师资格证书定期登记制度；建立统一的中小学教师职务(职称)系列，在中小学设置正高级教师职务(职称)，探索在职业学校设置正高级教师职务(职称)；完善职业院校教师定期到企业实践制度；制定幼儿园教师配备标准；制定高等学校编制标准；完善教师退出机制，这些制度创新旨在提高教育质量。又如逐步实行城乡统一的中小学编制标准，对农村边远地区实行倾斜政策；建立健全义务教育学校教师和校长流动机制；城镇中小学教师评聘高级职务(职称)时，原则上要有一年以上在农村学校或薄弱学校任教经历；建设农村艰苦边远地区学校教师周转宿舍；对长期在农村基层和艰苦边远地区工作的教师，在工资、职务(职称)等方面实行倾斜政策；国家对在农村地区长期从教、贡献突出的教师给予奖励，这些制度创新旨在促进均衡发展和协调发展。三是努力造就教育家。《教育规划纲要》强调，通过研修培训、学术交流、项目资助等方式，培养教育教学骨干、“双师型”教师、学术带头人和校长，造就一批教学名师和学科领军人才。创造有利条件，鼓励教师和校长在实践中大胆探索，创新教育思想、教育模式和教育方法，形成教学特色和办学风格，造就一批教育家，倡导教育家办学。相关的政策创新和举措包括：制定校长任职资格标准；推行校长职级制；组织校长进行海内外研修培训；对作出突出贡献的教师和教育工作者设立荣誉称号等。

八、信息化带动现代化

20世纪80年代以来，以信息技术等为代表的世界新科技革命飞速发展，带来了人类生产方式、生活方式的深刻变革，也带来了教育的革命。以教育的信息化带动教育的现代化，成为世界上许多国家发展教育的政策选择，也是《教育规划纲要》的重要组成部分。《教育规划纲要》在重大项目部分单列了“教育信息化建设”项目。教育信息化改变了教育的形态，实现了优质教育资源的数字化共享，是促进教育公平、提高教育质量和建设学习型社会的必然要求。

在促进教育信息化方面，《教育规划纲要》提出了重要举措。一是加快硬件即教育信息基础设施建设。把教育信息化纳入国家信息化

发展整体战略，超前部署教育信息网络。构建先进、高效、实用的数字化教育基础设施。加快终端设施普及，推进数字化校园建设，实现多种方式接入互联网。提高中小学每百名学生拥有计算机台数，为农村中小学班级配备多媒体远程教学设备。到 2020 年，基本建成覆盖城乡各级各类学校的教育信息化体系，促进教育内容、教学手段和教学方法现代化，缩小城乡数字化差距。这里《教育规划纲要》提出的一个重要任务是“制定教育信息化基本标准，促进信息系统互联互通”，从而改变目前相互分割、低水平重复建设的局面。二是加快软件即优质数字化教育资源开发与应用。这里主要是建设有效共享、覆盖各级各类教育的国家数字化教学资源库和公共服务平台。《教育规划纲要》还提出“加快全民信息技术普及和应用”。三是加快国家教育管理信息系统建设。要求“基本建成较完备的国家级和省级教育基础信息库以及教育质量、学生流动、资源配置和毕业生就业状况等监测分析系统”，从而推进政府教育管理信息化和现代化，积累基础资料，掌握实时状况，加强动态监测，提高管理效率。构建国家教育管理信息系统、建设有效共享的数字化公共服务平台和教育信息化基本标准，可谓《教育规划纲要》信息化部分的三个亮点。

九、教育内外形成合力

教育是全民族、全社会共同的事业。教育面临的许多问题，仅靠教育部门一家无法得到根本解决。强调教育内外共同努力、密切配合、相互支持、形成合力，是《教育规划纲要》的一个重要特点。这也反映在《教育规划纲要》许多部分，成为值得关注的重要创新。

一是十分强调各级党委、政府的领导责任。作为党中央、国务院印发的《教育规划纲要》，全文共 7 次谈到“党委”职责(共 41 次使用“党”、“党委”、“党组织”等)，62 次谈到“政府”职责。《教育规划纲要》第二条“工作方针”中就明确要求“各级党委和政府要把优先发展教育作为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的一项基本要求”，在第六十八条“加强和改善对教育的领导”中，再次强调各级党委和政府要“把推动教育事业优先发展、科学发展作为重要职责，健全领导体制和决策机制，及时研究解决教育改革发展重大问题和群众关心的热点问

题”，“要把推进教育事业科学发展作为各级党委和政府政绩考核的重要内容，完善考核机制和问责制度”，并要求“建立各级党政领导班子成员定点联系学校制度”。而在最后“实施”部分中，又一次明确强调：“贯彻实施《教育规划纲要》，是各级党委和政府的重要职责。”对此，胡锦涛总书记在全园教育工作会议上进一步强调指出，推动教育事业科学发展，加强和改善党的领导是关键。贯彻落实好《教育规划纲要》是摆在全党全社会面前的重大任务。各级党委和政府要着力加强和改善对教育工作的领导。

二是强调各相关部门支持教育事业发展的职责。为加强和改善对教育的领导，《教育规划纲要》第六十八条强调“有关部门要切实履行职责，支持教育改革和发展。”在“实施”部分，强调“国务院教育行政部门负责《教育规划纲要》的组织协调与实施，各有关部门积极配合，密切协作，共同抓好贯彻落实”，“各有关部门要抓紧研究制定切实可行、操作性强的配套政策，尽快出台实施。”此外，在“学前教育”中，强调相关部门履行责任；在“职业教育”中，提出“建立健全政府主导、行业指导、企业参与的办学机制”、“探索部门、行业、企业参与办学的机制”；在“继续教育”中，提出“政府成立跨部门继续教育协调机构，统筹指导继续教育发展。将继续教育纳入区域、行业总体发展规划。”

三是强调不断扩大社会资源对教育的投入。这集中反映在“工作方针”和“保障教育经费投入”、“办学体制改革”等章节中。社会投入是教育投入的重要组成部分。《教育规划纲要》重申，要“健全以政府投入为主、多渠道筹集教育经费的体制”，“充分调动全社会办教育积极性，扩大社会资源进入教育途径，多渠道增加教育投入。”在办学体制改革部分，强调要健全“政府主导、社会参与、办学主体多元、办学形式多样、充满生机活力”的办学体制，形成“以政府办学为主体、全社会积极参与、公办教育和民办教育共同发展”的格局。大力支持民办教育，“改进非义务教育公共服务提供方式，完善优惠政策，鼓励公平竞争，引导社会资金以多种方式进入教育领域”。要深化公办学校办学体制改革，“积极鼓励行业、企业等社会力量参与

公办学校办学，扶持薄弱学校发展，扩大优质教育资源，增强办学活力，提高办学效益”，“各地可从实际出发，开展公办学校联合办学、委托管理等试验，探索多种形式，提高办学水平。”

四是强调社会参与学校治理和教育改革。《教育规划纲要》“工作方针”明确提出，充分调动全社会关心支持教育的积极性，共同担负起培育下一代的责任，为青少年健康成长创造良好环境。“现代学校制度”一章中提出，建设“依法办学、自主管理、民主监督、社会参与”的现代学校制度；“探索建立高等学校理事会或董事会；健全社会支持和监督学校发展的长效机制”；“建立中小学家长委员会。引导社区和有关专业人士参与学校管理和监督、发挥企业参与中等职业学校发展的作用”；“积极发挥行业协会、专业学会、基金会等各类社会组织在教育公共治理中的作用”，这些在文本不同部分的表述，都集中体现了社会参与学校治理的要求。“鼓励专门机构和社会中介机构对高等学校学科、专业、课程等水平和质量进行评估”，则体现了管办评分离的要求。在“更新人才培养观念”，明确提出了树立系统培养的观念，要求“学校、家庭、社会密切配合”。在“减轻中小学生学习课业负担”中指出，“减轻学生课业负担是全社会的共同责任”，对政府、学校、家庭的职责分别作了针对性阐述，强调全社会必须共同努力，标本兼治，综合治理。在“实施”部分，《教育规划纲要》再次强调：“动员全党全社会进一步关心支持教育事业的改革和发展，为《教育规划纲要》的实施创造良好社会环境和舆论氛围。”

十、科学决策民主决策

科学决策、民主决策对于教育事业发展十分重要。《教育规划纲要》强调：“提高政府决策的科学性和管理的有效性。规范决策程序，重大教育政策出台前要公开讨论，充分听取群众意见。成立教育咨询委员会，为教育改革和发展提供咨询论证，提高重大教育决策的科学性。”这里，不仅阐述了科学决策民主决策的主张，而且提出了科学决策民主决策的程序和抓手。在教育咨询委员会之外，《教育规划纲要》还提出，成立国家教育体制改革领导小组，研究部署、指导实施教育体制改革工作；成立国家教育考试指导委员会，研究制定考试改

革方案，指导考试改革试点；设立高等教育拨款咨询委员会，增强经费分配的科学性，等等。

教育政策和发展战略研究为科学决策提供支撑。为提高教育决策科学化水平，《教育规划纲要》提出，“加强教育宏观政策和发展战略研究”，鼓励和支持教育科研人员坚持理论联系实际，深入探索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教育规律，研究和回答教育改革重大理论和现实问题，促进教育事业科学发展。

事实上，《教育规划纲要》研究制定过程本身，就是坚持科学决策民主决策的一个范例。在中央领导下，为研究制定《教育规划纲要》，工作小组办公室组织了由500多位专家学者参加的11个重大战略专题组和100多位各领域高层次专家组成的咨询组，开展了广泛深入的调查研究，两年间先后在境内外召开各个专题和各种类型的座谈会、研讨会1800余次，参与人员35000余人次。重大战略专题组开展11个战略专题36项子课题调研；工作小组各成员单位、各省（区、市）和80多所高校全面调研；8个民主党派中央、4个社会研究机构、6个教育学会平行调研；驻外60个教育处（组）进行围际调研；委托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欧盟等国际组织开展比较研究。同时，部署东、中、西部9省（区、市）开展分区域规划研究，组织开展学前教育、义务教育、高中教育、职业教育、高等教育、继续教育、民办教育分领域规划研究。针对人民群众关心的20个热点难点问题，组织力量进行深入调研和讨论。整个调研阶段形成500多万字的报告。正是在扎实的调查研究工作的基础上，成立了专门起草小组，经过顶层设计、文本初稿起草和反复论证修改，最终形成了《教育规划纲要》。针对《教育规划纲要》过程文本，有660多个单位、1800余名各界人士提出意见建议6100多条。文本前后进行了40多轮大的修改。

这次《教育规划纲要》研究制定，还先后两轮面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第一轮从2009年1月至2月，侧重问需于民，各界人士通过各种渠道发表意见建议210多万条。第二轮从2009年2月28日到3月28日，针对《教育规划纲要（征求意见稿）》文本公开征求意见，侧重问计于民。第二轮公开征求意见直接收到意见建议2.79万条；

从社会网络媒体共收集评论意见约 249 万条。《教育规划纲要》研究制定工作动员人力之多，覆盖范围之广，社会参与度之高，为《教育规划纲要》的出台奠定了科学基础与民意基础。这是《教育规划纲要》文本最终得到社会认同、肯定的重要原因。

蓝图已经绘就，关键在于施工。期待《教育规划纲要》的实施，为我国由教育大国向教育强国迈进、由人力资源大国向人力资源强国迈进，作出应有的贡献。（摘自：《教育研究》2010 年第 8 期）

专家视角

社会愈发达，愈需“有教无类”

《上海市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提出“为了每一个孩子的终身发展”的核心理念，关键是两句话：（1）更好地公平惠及所有学生；（2）着眼于学生长远的发展。在笔者看来，前一句话，体现上海未来教育将为所有青少年、社会各个群体提供平等、优质、多样性的学习机会；后一句话，则明确表达了上海将学生潜能激发、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培养，作为实施素质教育的抓手。这一先进理念不仅与当今世界教育变革与发展的重要趋势相一致，也是未来 12 年上海实现经济发展方式转变、增强城市国际竞争力和建设“四个中心”创新发展的现实需要。

20 世纪 80 年代以来，发达国家教育改革与发展的共同特征，是以全体学生为本，以创新为导向，明确以培养适应明天社会的人作为当代教育的基本目标。

世界各国越来越注重学生全面素质的发展，注重发掘潜能，培养创造性，推行面向未来的教育。美国《2001 年不让一个儿童落后法》明确指出，公立教育要“确保美国的每一位儿童受到一流的教育”，要求“教育公平”的观念不仅落实到每一个人有书读，还要落实到每一个人都能受到良好的教育，并要求切实缩小弱势群体儿童学习成绩

上的差距；英国在基础教育阶段，要求教师根据学生的个性特征，为每位儿童制定个体教学计划，因材施教，鼓励学生按兴趣学习，在兴趣科目上投入更多精力，以充分发挥自己的特长；日本则将“培养创造性”和“珍视生命、崇尚自然、保护环境”作为教育的根本目标。这些国家的先进教育理念，极大提高了国民的整体素质，使其始终保持强大的国际竞争力。

未来城市间的竞争归根结底是人才的竞争，教育改革和发展的核心任务就是培养创新型人才，提升人口素质和城市综合竞争力。据预测，2020年上海国民生产总值达到3.7万亿元，GDP将从全世界的第32位升至第16位；新增劳动力人均受教育水平达到15年，大专以上学历的劳动者达到55%以上。那时，上海市民对社会医疗、卫生、文化、教育等公共事业的服务性需求会加速上升，收入分配、福利、养老等问题更受关注，要求建立健全“有教无类”、“受教育机会平等”的社会终身教育体系的呼声会更高，学习和创新将成为上海未来发展的基本动力和市民的普遍行为。

从“为了每一个学生的终身发展”这一核心理念出发做出的教育发展规划，意在建立一种全新的人才观、教育价值观。期待到2020年，更多人会将学习作为一种生活方式，让创新成为多数组织和市民发展的内在需求，构建各类教育相互沟通和相互衔接的终身教育体系，将成为衡量国际大城市竞争力的社会指标。（摘自：《人民日报》2010年10月08日）

安徽 14 所新建本科院校组建联盟 从单兵到抱团

近日，一本为应用型本科院校量身定制的《高等数学》教材正式交付学生使用。这本既有别于研究型大学理论体系教材，又有别于高职院校工作体系教材的新书，在我国目前出版的 1.8 万种教材中无疑是个“另类”。

鲜为人知的是，这本教材是由安徽省 14 所新建本科院校数学骨干教师历时一年、联合编写的。这也让成立一年有余的安徽省应用型本科高校联盟（又称“行知联盟”）开始浮出水面。

变“单打独斗”为“抱团取暖”

安徽行知联盟由安徽科技学院、合肥学院、宿州学院、铜陵学院、皖西学院、黄山学院、合肥师范学院、滁州学院、池州学院、蚌埠学院、巢湖学院、淮南师范学院、安徽三联学院、安徽新华学院等 14 所本科高校组成。这些高校都是地方新建本科院校，大都是近 10 年来由高专或高职“升格”，其中师专又占大多数。

从建校历史上看，新建本科院校基本上都经历了由专科学校与成人高校、中专学校合并重组的过程。随着学校的升格，各校普遍进行了专业布局调整，学科专业面得到进一步拓展，综合实力进一步增强，但初期“物理性”合并，也造成有些专业定位不明确、特色不突出、条件较薄弱等问题。同时，由于地理位置大都在远离省会城市的地级市等原因，新建本科院校办学理念比较封闭，甚至盲目推崇“高水平”、“综合性”、“研究型”和“国际化”，追求“大而全”的办学模式。

此外，安徽省域内既有中国科大、合肥工大、安徽大学等“985”、“211”高校，又有一批紧密联系地方经济发展的高职院校，不少新建本科院校校长都有“在高水平人才培养上比不过‘985’、‘211’，在就业创业上比不过高职”的感慨。同时，作为经济欠发达省份，安徽省对新建本科院校的资金支持也极为有限，14 所新建

本科院校之间实际上也存在着资金、师资和生源等方面的激烈竞争。“上不着天，下不着地，中间混战”，几乎是新建本科院校共同面临的发展困境。

“无论哪一类型的学校，要想办出特色，提高质量，就必须实行开放办学。不仅要对外开放，也要对内开放；不仅是行为方式上的开放，更是思想观念上的开放。方法就是进一步加大开放与合作。”安徽省教育厅厅长程艺说。曾任中国科大副校长的程艺认为，在资源相对不足的省份举办高等教育，必须优化资源配置，降低办学成本，使有限的教育资源发挥最大效益，变“单打独斗”为“抱团取暖”。

2008年12月26日，在安徽省教育厅指导下，铜陵学院等13所新建本科院校宣布成立“行知联盟”（安徽科技学院随后加入），旨在促进省内同层次、同类型新建本科院校校际间的交流与合作。联盟成立之初，就确定了“优势互补、资源共享、互惠互利、共同发展”的原则，打造安徽省新建本科高校战略联盟共同体，探索新建本科院校与区域经济协同发展的模式。

以特色专业对口交流为突破口

安徽行知联盟的成立，本意上就是要践行陶行知先生知行教育思想，培养适应社会需求、知行统一的高素质人才。但是，探索符合我国实际的应用型本科高校人才培养新模式，无论是理念的建立，还是具体设计的实施，都面临着诸多困难。

以合作计划中的“学生可以跨校攻读双学位、不同学校教师可以互聘、管理干部可以互派挂职”为例，由于14所院校分散在12个城市，实际上很难操作。不少校长和教务处长认为，一年多来，联盟高校的领导能力、顶层设计能力显著提高，但合作机制还不牢靠，资源的共享度仍没有较大突破。经过了一段时间的热热闹闹，行知联盟的发展走到了一个十字路口。

“合作要取得实效，必须向下延伸到专业、课程、师生。”在今年1月20日召开的联盟第二届年会上，14所新建本科院校对合作计划进行了充分讨论，最后确定6所高校拿出10个国家级特色专业，进行对口交流，建立专业合作平台。

从4月9日合肥学院牵头召开生物工程、化学工程与工艺和物流管理3个专业对口交流合作会议以来，宿州学院的应用化学专业，皖西学院的电子信息科学技术和教师教育专业群，铜陵学院的会计学、国际经济与贸易两个专业，安徽科技学院的生物科学、食品科学与工程，黄山学院的旅游管理专业等对口交流合作相继展开。合作关键在于建立开放的学科专业和课程体系，搭建统一开放的资源共享平台，共建实验室和实践实习基地，促进学科的深度融合和综合化、特色化发展。

以化学工程与工艺专业为例，目前联盟高校有11所都开设了此专业。合肥学院1983年建立该专业，在化工分离方向上形成了鲜明特色，是国家特色专业、硕士点建设单位。近3年来，该专业共投入建设经费745万元，在23个大中型企业建立了实习基地，与企业共建嵌入式实验室、膜材料与膜过程实验室、精细化工实验室、粉体及新能源材料实验室等。确定对口交流关系后，联盟11所高校共同制定了“化学工程与工艺”应用型人才培养的专业标准和人才培养方案：以安徽省及周边地区对化学工程类专业人才的需求和“化工（现场）工程师”为培养目标，利用合肥学院该专业与德国应用科学大学合作共建的有利条件，力争用4年左右时间，在联盟内把该专业建设成为全国有一定影响力、具有地区特色的品牌专业。

安徽省教育厅高教处处长储常连告诉记者，联盟今年确定的10个对口交流特色专业，都制定了详细的专业对口交流计划，对核心课程的确认、学生互派、学分互认，教师支援，实验室相互开放，以及实验室建设及考察、实践教学观摩等系列活动内容都作了详细安排。

特色发展必须超越“先天不足”

“专科的想升本，本科的想成为‘211’，‘211’的想成为‘985’，最后大家都想成为北大清华。”这是目前社会上流传甚广的批评高校缺少特色的一个说法。

造成高校这种“千校一面”的状况，其原因不仅仅是“大家都想成为北大清华”那么简单。安徽省教育厅副厅长李和平认为，其中一个很重要的原因，是地方院校和部属重点高校相比，本身就在人力、

物力、财力等方面存在着“先天不足”，在创新的条件和能力相对不足的情况下，简单模仿也就成了一条“捷径”。

模仿毕竟不是创新。安徽行知联盟 14 所高校中，有 11 所都是由原来的师范专科学校升格而来，教师教育是其“老牌专业”。以数学专业为例，过去这 11 所高校采用的大都是同济大学等重点大学编写的教材，但无论是教材内容的选择，还是知识的难度，并不完全适合新建本科院校的学生。因此，从 2009 年 8 月开始，联盟 14 所高校的数学骨干教师坐在一起，共同商讨如何编写一本适用于地方高校人才培养类型的教材。这一行动也得到了潘懋元先生的肯定。

联盟本科院校之间，既有合作又有竞争，因此，推进优质资源共享、实现共赢是关键。以黄山学院为例，其旅游管理专业是国家特色专业。在“共建、共享、共赢”的理念指导下，黄山学院丰富的旅游教育教学实践资源，要对联盟其他院校的旅游专业开放；同时，黄山学院的生物科学、食品科学与工程、化学工程与工艺、应用化学、国际经济与贸易、电子信息科学技术、教师教育专业群等 7 个专业，也可以共享安徽科技学院、合肥学院、宿州学院、铜陵学院、皖西学院等相关国家级或省级特色专业的相关资源。

联盟专业抱团发展更得到了省教育厅相关政策的支持。2010 年，安徽省教学质量工程项目申报对联盟实行倾斜政策，鼓励联盟作为独立单位联合申报，联盟申报计划不占用各成员单位申报计划。目前，联盟已推荐安徽科技学院食品工程实训示范中心、合肥学院机械工程实验实训中心、皖西学院应用文科实训示范中心申报省级示范实验实训中心，合肥学院工程管理专业、铜陵学院市场营销专业、宿州学院电子信息工程专业申报省级特色专业建设点。

安徽 14 所新建本科院校联盟成立以来，得到了社会各界的广泛关注。教育部高教司有关负责人认为，联盟高校的对口专业交流工作是一项重要的体制机制创新，可以有效解决高等教育大众化阶段教育资源相对不足的问题。

■ 短评

新建本科院校要“对内开放”

新建本科院校靠什么形成自己的办学特色？除积极向社会和行业开放办学、服务于地方经济结构转型之外，安徽 14 所新建本科院校联盟向我们展示了另外一种途径，那就是“对内开放”。

“对内开放”可以优化省域内高等教育的资源配置，降低办学成本，使有限的教育资源发挥最大效益；“对内开放”会促使新建本科院校认清自身的优势和劣势，找准定位，错位发展。

安徽的实践还告诉人们，实行“对内开放”，也有利于新建本科院校积极争取国家和地方的政策与资金支持。

安徽新建本科院校由封闭办学、盲目求全、单打独斗，转变为开放合作、特色鲜明、抱团发展，这并不是他们在教育市场激烈竞争中的无奈之举，而是共同解决发展中的重大现实问题的一种体制、机制创新。

（摘自：中国教育报 2010-10-12）

发送范围：校领导

主编：丁三青 副主编：李爱彬 责编：祁慧勇 本期编辑：杜卉卉

助理编辑：彭恋邱 电话：0516—83590385 E-mail: fzghc@cumt.edu.cn